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现将本人 2020 年度履行职责的基本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会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新	26	1	25	0	0	否	2

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任期内的所有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会议资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2020 年度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符合法定的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独立意见类型
2020 年 2 月 1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五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3 月 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五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3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五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4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五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4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	1、独立董事关于签订意向协议暨关联交	同意

	五十九次会议	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六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的独立意见。	同意
		3、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5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6 月 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上海整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义务人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方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6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20 年 7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7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8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9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9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11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子公司向孙公司增资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12 月 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12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12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九次会议	1、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三、日常工作情况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等各种活动，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计师沟通与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工作情况，对公司重大事项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做到及时的了解和掌握，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对公司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进行了审核。

四、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本人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共召集召开 2 次会议。根据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分别就公司 2019 年度董监高薪酬执行情况、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条件是否达成及激励对象是否符合解锁条件进行了审议并达成一致意见。本人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发表建议，起到专业委员应有的作用。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加强自身学习，加深对各项制度的了解，提高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2、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通过现场、电话和邮件的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 2020 年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六、其他事项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0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本人忠实的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最后，对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本人 2020 年度工作中给予的协助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王新

2021 年 4 月 23 日